

证券代码：835817

证券简称：共益科技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北京玛娜共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12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12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纯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接受股东捐赠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发展，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公司接受新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

刘晓明向公司无偿捐赠 45 万元人民币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增加公司资产，发展公司业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系公司单方面获益的交易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接受关联方借款及债务豁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至目前，公司累计接受原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张唯借款 99,200.00 元用于日常经营。为支持公司发展，关联方张唯豁免其为公司提供的借款 50,000.00 元。豁免后，公司对关联方张唯的债务余额为 49,200.0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系公司单方面获益的交易，根据有关规定，可免于按照关联交易审议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更换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聘任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方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玛娜共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玛娜共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1 日